

《关于新增公交线路运力的公示》的反对意见

郁南县交通运输局：

郁南县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下午约17:00时，接到郁南县交警总所通知《关于新增公交线路运力的公示》，我司对该公示明确表示反对，理由如下：

1、“都城——平台”等线路是由郁南县人民政府及郁南县交通运输局批准郁南县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和原肇通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现郁南城乡公共汽车有限公司)行驶，共同经营。现郁南县交通运输局未经过双方协商、沟通，就单方面公示郁南城乡公共汽车有限公司增加车辆营运，我认为该程序不合理。

2、其中郁南——平台、新乐、古同属于同向复线，现已有11台次共22辆公汽投入营运，然而再增加10台次20台车营运，那么，运力将达到42台车共1470客座。对于一个常住人口在2万多人的小镇，过量投入更多的车辆班次，试问意义何在？还有增加车辆的必要吗？

3、郁南——古勉高铁站公交线路为县政府及县交通运输局批准我郁南县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专线经营，原郁南县肇通公共汽车有限公司（现郁南城乡公共汽车有限公司）的公共汽车，在没有经有关交通主管部门的批准，擅自进入古勉高铁站

候客、装客。造成原有公共专线经营困难，且扰乱公共汽车线路运营，制造社会矛盾影响社会稳定因素。再继续增加郁南至平台的线路班次及车辆的情况下，更多的车辆违规进入古勉高铁站装客，是否会更加激化原矛盾的情形？

因此，郁南县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对《关于新增公交线路运力的公示》持强烈的反对意见，望上级主管部门认真考虑，切实了解相关情况。

郁南县公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